

匡长福 / 主编



任它随风飘逝

爱恨情仇

分手一笑

我心海阔天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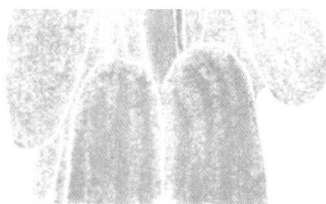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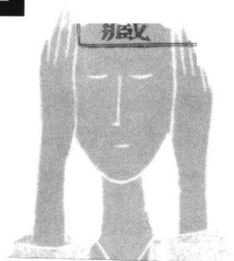
笑 傲 离 婚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笑傲

离婚

匡长福 / 主编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向鸿

封面设计:李 栋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笑傲离婚/匡长福编著. - 北京: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
2003.8

ISBN 7-80100-999-1

I . 笑 … II . 匡 … III . 离婚 - 通俗读物
IV . C913.13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66568 号

中华工商联合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区东直门外新中街 11 号

邮编:100027 电话:64153909

北京振兴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总经销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9.625 190 千字

2003 年 8 月第 1 版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册

ISBN 7-80100-999-1/Z·232

定 价:16.80 元

目 录

上篇 爱恨与情仇

当什么都可以得到时，一切将不再珍惜 (1)

爱到八分最相宜，爱到十分反不宜

飞蛾扑火般的爱情，正在进行时固然让人觉得壮美，
但若它成为过去时，你如何收拾那一地的狼藉？

面对“鱼和熊掌兼得”的丈夫，你该怎么办？ (5)

A说：他从没有虐待过我，我是真的不想再起风波

B说：不告倒无情丈夫，誓不罢休！

有爱容易，有婚姻难 (22)

相爱是容易的，相处是困难的。

从来古老的爱情都是那么美，这一生是否看得见？

这样的婚姻，不离难，离更难 (28)

妻子成了飞到大洋彼岸的风筝

婚姻中的嫉妒是什么？ (31)

女人的嫉妒之火从何燃起？

嫉妒两个字都有女字旁

- 男人对妻子、女人对丈夫的爱情往往是通过嫉妒
表现出来 (35)
- 爱情，你的别名叫嫉妒
- 女性之间的嫉妒多半是因容貌而起的 (39)
- 回眸一笑百媚生
- 六宫粉黛无颜色
- 切记嫉妒疑心是婚姻的一杯毒酒 (42)
- 祸心疑心 杀心醋心
- 莫须有的避孕套 (52)
- 妻子专管避孕套
- 一朝不见就大闹
- 不要忘记一个公式：嫉妒 + 疑心 = 离婚 (54)
- 可笑至极的每天 50 条匿名短信
- 她甚至想知道每一秒钟他在干什么
- 信任是拴住婚姻的“金绳索”
- 请你鼓起勇气，对“懒得离婚”大声说“不”！ (62)
- 不离婚等来的就是死亡
- 婚姻中切记宽容是金 (71)
- 不是她的心太软
- 他压根儿没想到妻子竟这样通情达理！
- 望夫能成龙，逼夫难成龙 (76)
- 不“比”，不“压”，丈夫能有长进吗？
- “四化协议”与“标准好老公”
- “立得住，叫得响”与“长相守，不迟到”不可兼得
..... (79)
- 彩云易散 月满则亏

不要只看外表和金钱，其实能令你微笑的人最好 …	(82)
漂亮诚可贵/金钱价更高/若为笑靥在/二者皆可抛 没有爱的婚姻与枷锁没有什么区别，劝你越早摆 脱越好	(85)
女性不愿忍着过日子 过没有爱，各打各的算盘的生活，不如趁早离！ 请不要给婚姻打保票，贴永久招牌	(90)
山盟海誓的恩爱夫妻一朝刀斧相向 婚姻本身意味着一种责任	(94)
牛郎学者与织女文盲 为他付出一切，证明金钱难买爱情	(102)
100 万元买来的爱情 不是因为爱的婚姻，其实就是残酷	(113)
结婚 3 年，才知丈夫是“婚托儿” 嫁给日本夫，岂料不如嫁给“武大郎” 难道男人真就是一种动物，经不起任何诱惑？	(122)
难道就是因为歌舞厅开在了家门口？ 外面的世界很精彩也很无奈，婚姻还能稳如磐 石吗？	(128)
踏进婚姻之门？还是误入地狱之门？ 离婚不是丢面子，更不会让人笑话	(135)
离婚？那可不行，多让人笑话 如此婚姻我为他痛苦、忧伤根本不值	

下篇 法理与解惑

送给男人一把钥匙	(143)
再送男人一把钥匙	(147)
送给男人的第三把钥匙	(152)
别拿妻子的感情开玩笑	(158)
男人应牢记名人名家侃女人	(160)
婚姻需要健康的心态	(163)
重入“围城”要思量	(167)
“温情婚纱”后的困惑	(170)
未婚妈妈痛失抚养权	(174)
夫妻财产怎样约定	(179)
约定夫妻财产时应注意哪些?	(181)
拒付 20 万“青春费”合法	(182)
贤妻背夫上法庭忍痛离婚为哪般	(184)
“藏娇”的“金屋”该归谁	(187)
男大款告“二奶”要回了藏娇屋	(188)
非法同居造成女方不孕, 已婚人应负多少责任	(190)
非法同居关系的女方怀孕期间, 男方可否解除同居关系?	(192)
女方与别人通奸, 男方可以要求离婚吗?	(194)
先提出离婚就肯定会吃亏吗?	(196)
未办理结婚登记能起诉“离婚”吗?	(198)
老年人离婚要经子女同意吗?	(202)
一方以骗取钱财为目的而结婚, 另一方可以要求	

离婚吗?	(204)
村规可以规定女子不得主动要求离婚吗?	(206)
刚结婚即获赠的财产, 妻子可以要求平分吗?	(208)
婚后写的书为防止其成为夫妻共同财产而一直不 出版怎么办?	(211)
个体经营的店铺应如何分配?	(214)
债权也可以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分配吗?	(216)
分割夫妻共同财产时, 合伙企业中的合伙财产如 何处理?	(218)
复员军人的所有费用都不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吗? ...	(221)
夫妻分居多年, 各自经营的财产也要平分吗?	(224)
婚后用自己的收入购买的个人专用品还算夫妻共 同所有吗?	(227)
婚前个人的财产在婚后共同使用中磨损的, 可否 从共同财产中抵偿?	(229)
离婚时, 股票应该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吗? 如何分 配?	(231)
夫妻无法确定财产为个人财产还是共同财产的怎 么办?	(234)
婚前的个人财产一定不能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分割 吗?	(236)
事实婚姻的财产能够作为夫妻共同财产吗?	(238)
同居关系存续期间所取得的财产能作为共同财产吗?	(240)
离婚时属于子女所有的财产如何处理?	(242)
结婚时约定财产各自所有, 离婚时还能请求一定	

的补偿吗?	(245)
离婚时一方转移财产怎么办?	(247)
离婚后发现还有财产被隐藏的怎么办?	(249)
夫妻分居多年, 对方赡养老人所负的债务还应该 由夫妻共同来承担吗?	(251)
离婚期间一方故意挥霍制造的债务应该由夫妻双 方共同偿还吗?	(253)
婚前为结婚借的债, 离婚时应作为个人债务处理 吗?	(255)
婚后继承的遗产有债务的应作为夫妻共同的债务 吗?	(257)
自己不知道的债务能作为共同债务吗?	(259)
离婚时可以约定债务分担吗?	(261)
离婚后共同债务的债权人又追债了, 双方是否应 该承担共同责任?	(263)
共同财产不足以清偿共同债务的就可以不还吗? ...	(265)
一方收入很高, 另一方生活困难, 共同债务也须 平分吗?	(267)
离婚后生活困难, 双方还有义务帮助吗?	(269)
离婚时经济帮助的费用应从夫妻的共同财产中支 付吗?	(271)
离婚时的经济帮助义务应该如何执行?	(273)
离婚后的经济帮助何时可以终止?	(275)
一方生活很富裕, 离婚时可以向对方要求提供经 济帮助吗?	(277)
因妻子与人非法同居而离婚, 还要承担离婚后的	

经济帮助义务吗?	(278)
婚后居住的是单位的公房, 离婚后非单位职工的 一方还有权继续居住吗?	(280)
一方放弃原公房的居住权另外租房的, 对方应不 应该给予补偿?	(282)
没有继续居住原住房的权利, 可自己又没有能力 另外租房的怎么办?	(283)
房子房改后取得了部分产权, 离婚时如何处理? ...	(285)
婚前购买的房屋在什么情况下可以作为夫妻共同 财产来进行分割?	(287)
没有人资买房, 但负担了修缮义务, 离婚时可以 参与分割该房产吗?	(288)
离婚后抚养子女的一方拒绝对方探视子女怎么 办?	(290)
如何确定子女抚养费的数额?	(292)
后 记	(294)
参考书刊	(296)

上篇 爱恨与情仇

当什么都可以得到时，一切将不再珍惜

爱到八分最相宜，爱到十分反不宜

飞蛾扑火般的爱情，正在进行时固然让人觉得壮美，但若它成为过去时，你如何收拾那一地的狼藉？

当代男性和女性在追求别人对自己的爱之前，应该懂得自己先去爱对方。因为只有自己付出了爱，才可能得到对方的爱。如果自己不付出，就奢望对方上赶着来爱，即使得到了也不会长久，因为对方这种爱是起因于你的外在内容的喜好，一旦这种外在内容消失，对方对你的爱也即消失。因此，先付出爱之后，再得到爱是聪明之举，并非傻人之举。

但是，先付出爱也要讲点技巧，爱虽然是无私的，但爱到八分最相宜，爱到十分反不宜。比如，对于一个女人来说，太爱一个人，会被他牵着鼻子走，动辄方寸大乱，

如被魔杖点中，完完全全不能自己。从此，你失去了自己的思想，失去了自己的喜怒哀乐，你以他为中心，跟他在一起时，他就是整个世界；不跟他在一起时，世界就是他。

太爱一个人，会无原则地容忍他，慢慢地他习惯于这种纵容，无视你为他的付出，甚至会觉得你很烦，太没个性，甚至开始轻视、怠慢、不尊重你……

太爱一个人，你无异于一支蜡烛，奋不顾身地燃烧，只为求得一时的光与热。待蜡烛燃尽，你什么都没有了。而对方只是一个手电筒，他可以不断放入新电池，永远保持活力。

太爱一个人，他会习惯你对他的好而忘了自己也应该付出，忘了你一样需要得到同等的回报——他完全被你宠坏了。不要以为你爱对方十分他也会爱你十分，爱是不讲理由的，所以很多时候，爱也是不平等的。

不，不要爱一个人爱得浑然忘却自我。那样全身心的爱只应该出现在小说里，这个社会越来越不欢迎不顾一切的爱。给他呼吸的空间，也给自己留个余地，飞蛾扑火般的爱情，正在进行时固然让人觉得壮美，但若它成为过去时，你如何收拾那一地的狼藉？投入那么多，你能否面对那惨重的损失？

所以，爱一个人不要爱到十分，八分就已经足够了。剩下的两分，用来爱自己。

那么，对于一个男人，道理也是同样的。当一对恋爱中的女方问男方哪里对她好时，男方经过两天的思考，终于想到如下这些自己对女方好的地方。

1. 没认识你之前我拿奖学金，认识你之后我考试补考；没认识我之前你补考，认识我之后你拿奖学金。

2. 我忍着让别人笑话的耻辱给你洗衣服。

3. 一个苹果，都给你吃；两个苹果，我把大的给你吃。

4. 同吃一条鱼，我让你吃鱼身，我自己吃鱼头。

5. 你这么难看，我还说你漂亮；我这么帅，你还说我难看。

6. 出去玩儿都是我花钱，回来了我只能吃萝卜。你省下钱当然可以自己吃鱼翅了。

7. 认识你之前我没交过女朋友；认识我之前你交了两个男朋友（高中一个，初中一个）。

8. 你生气时，你把我当出气筒；我生气时，我把自己当出气筒。

9. 你想吻我的时候就可以吻我；我想吻你的时候还要经过你同意。

10. 你经常打我，我从来没打过你。

11. 有一次你问我如果你爱上别的男人了我会怎样？我说我要杀了那个男的。我又问你，如果我爱上别的女人了你会怎样？你说你要阉了我。

12. 我买 200 块钱的衣服给你，骗你才 50 块；你买 30 块钱的手表给我，骗我要 300 块。

13. 我把你的耳机用坏了，我买新的赔你；你把我的自行车丢了，连句对不起也没说。

14. 你生病一次，我要瘦两斤；我生病一次，你反而胖两斤（你来寝室陪我，吃光了我所有的零食）。

15. 你来我家，我睡沙发；我去你家，还是我睡沙发。

16. 我妈对你那么好，你妈对我一点也不好。

17. 那次去看露天演唱会，你骑在我头上看得津津有味，我被你压在下面默默流泪。

18. 我家的狗生了，我把最好看的一条送给你。你却把你养得快要死掉的金鱼送给我，害得我才养两天就得给它们送终。

19. 你的生日我每年都记得；我的生日你到现在还是不知道是哪年哪月。

别的暂时还没想到，等我想到了再告诉你。

请看类似这位男友对女方已爱到十分了，他的女友什么都可以轻而易举地得到时，她还能珍惜什么呢？

面对“鱼和熊掌兼得”的丈夫，你该怎么办？

A 说：他从没有虐待过我，我是真的不想再起风波

B 说：不告倒无情丈夫，誓不罢休！

有的男人对自己的妻子很好，但又不满足于一辈子守着一个女人，直至她人老朱黄。总想再另觅新欢，并且希望这种妻和“二奶”的关系永远保持下去，甚至妻与“二奶”能“和平共处”最好。至于奔波忙碌、平衡于她们之间活着的累，男人们倒无所谓，可能反倒感觉美滋滋的。

当妻子发现“二奶”后，丈夫往往还振振有词地对妻子说：“我对你一直是爱的，我给你钱，给你买衣服，给你买房子，给你买车，把咱们的女儿送到美国读书，把你乡下的父母接到城里咱们家的别墅来养老，我有什么对不起你的？我更没提出和你离婚……”

这种男人是典型的“鱼和熊掌要兼得”，他既不想因包养了“二奶”而失去原来的妻子家庭，但又不愿死守一个妻子和那个再熟悉不过的、已经厌烦的家庭环境，想要有点新的“生活”。

那么，作为这种男人的妻子该如何办呢？目前大致有两类说法：A 说是默认许可。B 说是离婚维权。

A 说：他从没有虐待过我，我是真的不想再起风波

李春丽曾是一个上海姑娘，60 年代她随知青下放到吴江县，成为一名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知识青年。

如今她的丈夫是几家装饰公司的总经理，一儿一女均在读大学，小家庭应该是进入平稳过渡的时期。

可在一次知青聚会上，李春丽难以忍受心里的愤懑，诉说了她的丈夫当年也曾经是知青的郭玉军，常年让她同一年轻女人生活在“一个屋檐下”。

那年轻女人用郭玉军的话来说便是他的宠妾，而李春丽则一再被训斥：“要做出当大的模样来”。

前半生在广阔天地锻炼得脸黑心红的李春丽谈起这个话题，一脸无奈，满心伤悲。

我是 1968 年 12 月下放到吴江县做知识青年的，那会儿我还是个什么都不懂的小姑娘。

离开了热闹的上海市，到当时属于穷山恶水的吴江，我心里别提有多孤寂，正巧，我们一同离开上海的一个叫郭玉军的小伙子和我分到了一个生产队里，让我觉得倍感亲切。

那时的我们，都是十八九岁的年纪，头脑特别简单，心地也很单纯，没事大家凑在一起聊聊上海的黄浦江，南京路，觉得好像并没有离开家乡很远。

那时郭玉军比我还小一岁，我对他有一种天然的姐弟之情。他那时正长身体，吃起饭来狼吞虎咽，让人瞧着都害怕，轮着我做饭，我常常是省下一顿饭的米，悄悄藏起

来，慢慢积攒起来，瞅个机会给他。

因为大家同是上海人，有些老乡情谊这别人可以理解，更何况他还比我小，我们虽然接触的挺多，但谁也没有往别的事上想。

到知青点的第一个春节，我们是回上海过的，大年初一，他穿得齐齐整整到我们家拜年，给我们全家都留下了不错的印象。

再后来我们的交往就不自然起来，好像里面掺杂了复杂的东西。可他不善表白，我也性格内向，我们虽然还常在一起，但是，两个人心里却感觉跟以前的姐弟之情不一样了。

过了不长时间，有人给我介绍男朋友，对方是个军官，人长得也不错，家也是上海的，我有些心动，就回上海去看了看。

可我前脚刚到家，他后脚就跟着到了，然后，堵着门口指着那介绍人的鼻子说：“人家春丽早有男朋友了，用得着你瞎操心。”

我当时又尴尬又着急，可介绍人却一下火冒三丈的头也不回地走了。对郭玉军这种做法我当时特别生气，我说你凭什么给我胡说八道，我李春丽什么时候有过男朋友？

可他马上陪着笑脸说：“我不表白并不证明我不喜欢你，咱俩这么长时间你以为我会对你没有感情，更何况我看得出你也喜欢我。”

对郭玉军的话我虽然觉得有些过分，但毕竟，在知青点那些艰苦的日子，都是我们俩相互支撑着走过来，要说不产生感情那也是不现实的。